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7-13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国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建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73,400,013.27	3,107,628,791.37	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710,104.63	47,174,371.12	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765,060.45	36,673,208.28	-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6,227,310.44	141,605,147.90	16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17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17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37%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48,597,867.88	18,255,190,644.48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43,722,407.57	12,790,012,302.94	0.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85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018,437.23	企业发展资金340万元 财政补贴1740万元 节能技改资金230万元 税收返还211万元 其他181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35,506.85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875.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38,239.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2,382.12	
合计	19,945,044.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1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40%	1,617,727,568	297,607,89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73,920,617	0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87%	52,686,697	11,306,78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38,855,400	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1.22%	34,334,673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境外法人	1.14%	32,132,239	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其他	1.13%	31,878,515	0		
法国巴黎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00%	28,111,639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20,556,62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20,231,82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1,320,119,674	人民币普通股	1,320,119,67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3,920,617	人民币普通股	73,920,617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41,379,917	人民币普通股	41,379,91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8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55,40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34,334,673	人民币普通股	34,334,673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32,132,239	人民币普通股	32,132,23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31,878,515	人民币普通股	31,878,515
法国巴黎银行-自有资金	28,111,639	人民币普通股	28,111,63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56,627	人民币普通股	20,556,6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231,825	人民币普通股	20,231,8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持有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19.94%股份。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445,105,118.19	78,231,969.30	468.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
财务费用	4,351,993.04	8,005,329.81	-45.64%	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04,261.36	11,491.01	-1877.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投资收益	435,506.85	805,890.41	-45.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结算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28,690,843.13	16,298,712.84	76.0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较去年增加。
营业外支出	960,674.63	2,518,324.63	-61.85%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去年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38,092.74	419,250.82	1125.54%	主要系报告期内税收返还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27,310.44	141,605,147.90	16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及收回货款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506.85	805,890.41	-45.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结算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8,870.00	59,576.00	4178.35%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长期资产较去年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4,376.85	865,466.41	244.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长期资产较去年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114,615.77	154,092,429.99	267.39%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51,000,000.00	-88.05%	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251,000,000.00	-88.05%	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减少。

一季度为啤酒消费淡季,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啤酒销量117.63万千升,实现营业收入317,346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371万元。燕京主品牌销量83.6万千升,"1+3"品牌销量104.21万千升。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改作出的承诺:对出售价格的承诺: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如燕京啤酒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惠泉啤酒股份,其出售股票的价格不得低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收盘价格。(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利润分配、在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债券、权证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配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	2006年06月26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改作出的承诺:建立股权激励的承诺: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声明: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本承诺人将协助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下,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12个月内,向股东大会提出针对公司2006、2007、2008年任意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的业绩目标,参考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前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对公司经营管理层以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发行一定数量的股份的股权激励方案,并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实施。	2006年06月26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在燕京惠泉股改中的董事会承诺:公司于2006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议案》。会议决定,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惠泉")对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进行管理。会议同时决定,公司在东南区域内的控股子公司将陆续通过委托经营或其他方式由燕京惠泉管理,公司在东区域内如有新收购或新建生产基地的事项,将以燕京惠泉为主进行运作。会议决定,支持燕京惠泉不断提高在东南市场上的影响力,不断提升盈利能力,在燕京惠泉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的十二个月内,freq燕京惠泉董事会层按制定燕京惠泉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燕京惠泉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要以燕京惠泉净资产收益率达到6%以上为实施前提,力争使燕京惠泉的净资产益率水平在三年内达到本公司水平。	2006年06月20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其他承诺	在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之后,将和股推进公司业务骨干和管理层激励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06年03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前提出激励预案	因各种主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尚未具体实施。公司业务骨干和管理层激励计划的条件、公司将和股与相关部门沟通,和股将参激励的前期工作,三年内提出激励预案,报相关部门审批,经批准后实施。相关事宜的进展将及时披露。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之后,将和股推进公司业务骨干和管理层激励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06年03月31日	2017年6月30日前提出激励预案	因各种主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尚未具体实施。公司业务骨干和管理层激励计划的条件、公司将和股与相关部门沟通,和股将参激励的前期工作,三年内提出激励预案,报相关部门审批,经批准后实施。相关事宜的进展将及时披露。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与惠泉啤酒不竞争的承诺:公司在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惠泉啤酒30.148%股份时,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于2003年8月11日签署《不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作出一系列的安排,确保燕京惠泉啤酒产生同业竞争,与惠泉啤酒在竞争方合作,保证惠泉啤酒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保证惠泉啤酒的稳定、健康发展。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工作:(1)明确市场区域划分:燕京啤酒明确表示与惠泉啤酒进行市场区域划分,把燕京啤酒在福建省内的销售网络(包括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销售网络)与惠泉啤酒现有的销售网络统一管理。(2)明确产品档次划分:燕京啤酒承诺,在福建省不用销售与惠泉啤酒同档次低于惠泉啤酒价格的产品,并且销售的中高档啤酒均通过惠泉啤酒的销售网络来进行,从而避免相互冲突。(3)燕京啤酒成立惠泉啤酒的股权东后,将保留、利用惠泉啤酒现有的销售队伍及营销网络,充实其营销管理力量。	2003年08月11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本公司2008年进行非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燕京有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作为燕京啤酒控股股东期间不从事、亦促使该公司控制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不从事对燕京啤酒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再投资、收购从事与燕京啤酒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对于燕京有限公司控股或合营的从事啤酒生产经营活动的燕京莱州和燕京三孔托管于燕京啤酒经营,从而避免双方的同业竞争。如出现不可避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采取承包、租赁、托管等方式将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及业务交付于燕京啤酒经营,从而避免双方的同业竞争。"	2008年03月17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本公司2010年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燕京有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为确保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啤酒")的良好经营运作并保护燕京啤酒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在作为燕京啤酒控股股东期间不从事、亦促使该公司控制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不从事与燕京啤酒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亦不再投资、收购从事与燕京啤酒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本公司已经把拟定合营的从事啤酒生产经营活动的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莱州")和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燕京三孔")目前托管于燕京啤酒经营。对于燕京莱州和曲阜三孔,将其生产经营者无人正执且具备独立的盈利能力后,本公司承诺将持有的燕京莱州和曲阜三孔股权转让给燕京啤酒,从而避免双方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把股子公司燕京啤酒(东沟)有限公司目前已不再从事啤酒生产经营业务,不与燕京啤酒产生同业竞争。如出现不可避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采取承包,租赁,托管等方式将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及业务交付于燕京啤酒经营,从而避免双方的同业竞争。"	2013年01月11日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长期有效。收购燕京三孔股权于2017年5月30日前实施完成。收购燕京莱州股权在其最长三年内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完成。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正常履行中。收购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收购事宜正在商讨,在三年内实施完成。收购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在其最长三年内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完成。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2012年公开增发时,控股股东燕京有限公司出具了《承诺函》:"为规范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和其他关联方与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啤酒")的关联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燕京啤酒及燕京啤酒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并代表本公司下属公司和其他关联方,特此承诺:确保燕京啤酒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3年01月11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公司2008年进行非公开发行时,实际控制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作公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作为燕京啤酒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从事、亦促使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不从事啤酒生产和经营业务,亦不投资、收购从事啤酒生产业务的企业。如在啤酒领域与燕京啤酒出现可避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采取承包,租赁,托管等方式将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及业务交付于燕京啤酒经营,从而避免双方的同业竞争。"	2008年03月17日	长期	承诺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在2012年惠泉啤酒整改时再次承诺:将继续严格履行在2003年及2006年做出的承诺,现时由惠泉啤酒托管的福建省在内进入稳定盈利期后将以合适的方式注入惠泉啤酒,福建市场整体完全由惠泉啤酒当作,对惠泉啤酒福建以外的市场别再本公司积以适当协助。	2012年09月24日	长期	当福建燕京连续二年利润总额均超过1000万元时,在惠泉啤酒公布第一年年报起12个月内,本公司将惠泉啤酒董事会提交"将福建燕京注入惠泉啤酒的相关议案",福建市场继续由惠泉啤酒运作,对惠泉啤酒福建以外的市场销售本公司给以适当协助。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五年内不出售其所持有的燕京啤酒股票的承诺:燕京有限承诺自2012年3月22日起的五年内不出售其所持有的燕京啤酒股票。	2012年03月22日	2012年3月22日至2017年3月21日	已于2017年3月履行完毕。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有限)于2015年7月9日承诺:基于对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啤酒)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燕京有限将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燕京啤酒累计不超过2%股份,且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燕京啤酒股票。	2015年07月09日	2015年07月09日起12个月内的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手续的法定期限内	已于2017年1月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未承诺期限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31日	书面问询	个人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解答投资者提问11条,通过邮箱回复投资者提问8条,通过公司网站回复投资者提问8条,为中小投资者解答了公司经营、规划等方面的问题。
2017年03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公司都通过热线电话的方式解答投资者问题,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管理及行业状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17-030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赫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荫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亚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3,089,401.18	284,833,872.12	4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48,985.82	16,195,867.33	5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89,136.62	14,160,855.27	6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57,484.13	38,496,750.69	-6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0.82%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4,875,909.62	3,971,654,174.48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49,255,638.21	2,024,211,174.53	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42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71,846.8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8,704.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03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0,31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4,921.64	
合计	1,559,849.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63,782.16	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对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该项应属于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志成	境内自然人	33.84%	173,848,000	130,386,000	质押	50,000,000
姜开学	境内自然人	23.5%	12,095,600	9,071,700		
邹志强	境内自然人	2.30%	11,835,000	8,876,250		
樊彩旺	境内自然人	2.30%	11,835,000	8,876,250		
李元建	境内自然人	2.27%	11,677,2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7,999,855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其他	1.44%	7,396,76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路兴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7,365,89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2%	7,317,300	0		
赖斌	境内自然人	1.37%	7,063,000	0	质押	7,046,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志成	43,4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62,000
李元建	11,6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77,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9,855	人民币普通股	7,999,85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7,396,768	人民币普通股	7,396,7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路兴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5,891	人民币普通股	7,365,8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7,300
赖斌	7,0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63,000
吕荣广	5,993,3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3,3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普惠旺财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5,900
谭荣生	4,4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志成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姜开学先生系王志成先生的姨夫;3、邹志强先生系王志成先生的大姑夫;4、樊彩旺先生系王志成先生的小姑夫,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赖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046,000股,还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000股;公司股东谭荣生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429,900股。		

注:2017年3月30日,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王志成先生和姜开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其所持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100%进行锁定。目前,王志成先生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73,848,000股,姜开学先生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2,095,6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35.24%主要系业务员备用金增加等所致;

2、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17.97%主要系本期销售扩大适当加大材料及产品储备等所致;

3、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67.72%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有所增加等所致;

4、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56.43%主要系应交增值税、所得税增加等所致;

5、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系本期全部形成支付所致;

6、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39.21%主要系运费押金减少等所致;

7、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45.99%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长期流动性借款2亿元所致;

8、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1.52%主要受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增加等影响,公司钢制车轮产品和车载无线及集成产品销售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9、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2.31%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等流转税增加所致;

10、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3.01%主要系本期并表控股子公司九五智驾管理费用增加等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5.32%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减少等所致;

12、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3.24%主要并表九五智驾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减少等所致;

13、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9.82%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同时毛利增加所致;

14、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3.08%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等所致;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2.96%主要系本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等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1.02%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11.91%主要系本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等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6日,公司一次性将认购的股本金1.9亿元缴付至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银行")验资账户。2017年4月20日,蓝海银行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崔秋旺先生当选蓝海银行股东董事。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80.00%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644	至	5,045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02.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下游客户市场需求增加等影响,公司预计上半年主营业务钢制车轮产品及车载无线及集成产品的销售将实现持续稳定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1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1)
2017年03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3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2)
2017年03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3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3)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赫男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49 证券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7-016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邵长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学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5,973,462.11	830,677,693.99	1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017,384.61	9,379,559.76	39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244,549.21	7,578,984.44	41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120,378.54	124,652,575.16	-14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0091	302.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0091	30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0.37%	0.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36,843,015.02	5,697,167,593.07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3,406,068.57	3,567,393,796.65	1.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78,49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8,00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637.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2,479.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8.75	
合计	6,772,835.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